**桃園考區114年會考突發傷病及懷孕考生應考服務【補充說明書】**

學校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碼：\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性別 |  □男 □女 |
| 班級 |  | 座號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
| 申請原因 | ※本說明書僅為輔助突發傷病及懷孕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補充說明之用，申請原因之填寫務必與原突發傷病及懷孕考生應考服務申請書相同。 |
| 補充說明內容敘述 | ※注意事項1.原突發傷病及懷孕考生應考服務申請書無法完整陳述個案考生實際狀況及應考服務需求，需額外補充說明時，才需填寫補充說明書2.補充說明內容敘寫時須留意之處：請以條列方式詳述，例如：學生狀況、輕重程度、服務需求、是否會影響他人…。  |
| 導師、特教老師或輔導老師核章 |  | 單位主管核章 |  |

 注意事項：

1. 具有應考服務補充說明需求才需填寫。
2. 在提出申請時，請將此說明書電子繕打。另將紙本核章後，連同「突發傷病及懷孕考生應考服務申請申請表」一併繳交。
3. 若無補充說明之需求則免填本說明書，亦無須檢附。